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预算改革项目经费

项目单位：乌鲁木齐市财政局本级（行政）

主管部门：乌鲁木齐市财政局

2023年04月

目录

一、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1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2
(二) 项目绩效目标:	2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4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4
1.绩效评价完整性.....	4
2.评价目的.....	4
3.评价对象.....	5
4.绩效评价范围.....	5
(二) 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6
1.评价原则.....	6
2.评价指标体系.....	7
3.评价方法.....	13
4.评价标准.....	14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5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15
(一) 评价结论.....	15
(二) 主要绩效.....	16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17

(一) 项目决策情况.....	17
1.项目立项.....	17
2.绩效目标.....	18
3.资金投入.....	18
(二) 项目过程情况.....	19
1.资金管理.....	19
2.组织实施.....	20
(三) 项目产出情况.....	20
1.产出数量.....	21
2.产出质量.....	21
3.产出时效.....	21
4.产出成本.....	22
(四) 项目效益情况.....	22
1.项目效益.....	22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3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3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3
(二) 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24
六、有关建议.....	25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25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该项目实施背景：根据《自治区党委 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新党发〔2018〕30号）文件，各级财政部门要围绕预算管理的主要内容和环节，完善涵盖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等各环节的管理流程。为进一步做好预算执行，硬化预算约束，加强国库资金管理，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规范 PPP 项目管理等工作，更好开展乌鲁木齐市财政局财政预算改革工作，乌鲁木齐市财政局设立预算改革项目经费。

项目 2023 年的主要实施内容：加强国库资金管理，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支付代理银行手续费；加强 PPP 项目管理，组织开展 PPP 项目业务培训，聘请专家开展 PPP 项目绩效审核；有效推进 340 余家企业年度决算审核工作；委托第三方协助开展部门决算汇审、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审核以及预决算公开检查工作。

2023 年当年完成情况：1.加强国库资金管理，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支付代理银行手续费；2.加强 PPP 项目管理，组织开展 2 次 PPP 项目业务培训，聘请专家开展 PPP 项目预

算审核 1 次，出具审核评价报告 8 个；3.完成企业年度决算审核工作；4.委托第三方协助开展部门决算汇审、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审核以及预决算公开检查工作。

2.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该项目资金投入情况：经《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乌财行〔2023〕3 号）文件批准，项目系 2023 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 308.55 万元，年末剩余资金 37.48 万元财政已收回。

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预算批复 308.55 万元，年末剩余资金 37.48 万元财政已收回，全年预算数为 271.07 万元。资金投入主要为支付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手续费 174.31 万元，支付培训费 32.34 万元，支付 PPP 项目咨询费 24 万元，支付律师服务费 12.59 万元，支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费 5 万元，支付企业决算审核、部门决算汇审、预决算公开检查等委托业务费 22.83 万元，总计支出 271.07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本项目依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 号）、《关于做好 2019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 号）和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文件要求，结合项目开展情况，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的原则和规定的方法、程序，科学合理编制。绩效目标作为对预期指标的细化和量化描述，主要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按照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和相应匹配的要求，设定三级绩效目标（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以准确、清晰地反映财政资金在使用期所能达到的预期产出和效果。

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

该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政府性资源统筹，规范预算支出管理，加强国库资金管理，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规范PPP项目管理，通过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采取信息化手段支撑，高效、高质量的完成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工作，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

该项目阶段性目标为：在2023年计划完成1.加强国库资金管理，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支付代理银行手续费；2.加强PPP项目管理，组织开展次PPP项目业务培训，聘请专家开展PPP项目审核；3.完成企业年度决算审核工作；4.委托第三方协助开展部门决算汇审、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审核以及预决算公开检查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完整性

该项目的绩效目标设定包括产出指标、成本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项目的目标、范围和要求能够通过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完整地体现。

该项目主要用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政府性资源统筹，规范预算支出管理，加强国库资金管理，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 PPP 项目管理，以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为关键点和突破口，解决好绩效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加强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提高预算管理信息化水平。项目内容全部完成。

评价数据的来源、采集为合同、支付凭证等，确保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

2.评价目的

本项工作旨在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文件精神，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落实预算执行及绩效管理主体责任。具体而言包括以下两点：（1）通过对项目设立的背景、意义、项目内容、项目现状及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

理、组织实施、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和效益指标等进行深入调研和分析，进一步了解预算改革项目经费实施情况，并考察项目实施过程和效果。（2）通过评价，客观公正反映项目立项科学性、项目管理规范性、项目实施有效性和项目效果，总结项目实施的经验，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为完善项目管理和相关部门决策提供参考依据，并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3.评价对象

（1）绩效评价的对象：预算改革项目经费

4.绩效评价范围

1.时间范围：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2.项目范围：项目总计支出271.07万元，较好地完成了2023年预算改革项目的年度目标：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了财政资金管理；通过组织开展业务提高了财政干部业务素质水平；聘请专家对PPP项目绩效进行复核，规范PPP项目管理，确保PPP项目绩效评价科学合理；聘请法律顾问从专业角度为项目相关重要决策提供法律保障；委托第三方做好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协助开展企业决算审核、部门决算汇审、预决算公开检查，全面提高预算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2023年5月、8月开展了绩效监控评价工作，执行进度正常。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辦法》和本局经费管

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有计划、不滞留，按序时进度规范合理使用资金，对绩效目标实现水平及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双监控”，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为项目资金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该项目在绩效目标设置、指标值的设定方面尚存一定问题，例如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完整，部分绩效指标值设定不够合理，与实际偏离较大。评价结果运用不充分，推动作用有局限。主要原因是绩效管理与年度预算编制结合不够紧密，预算绩效管理的追责问效机制还不完善、预算绩效结果的透明度不太高、绩效评价结果不能更快更多地转化成管理措施。同时，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针对性不强、质量不高也是制约高效利用结果的一个重要因素。

2023年预算改革项目经费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6.4分，绩效评级为“优”。

（二）绩效评价原则、指标体系、方法及标准

1.评价原则

（一）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二）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三）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四）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作为衡量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考核工具，一般遵循以下原则：

（1）相关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系统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能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设计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本项目的评价指标体系建立如下表所示。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决策	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实际支出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产出	产出数量	参与国库集中支付的银行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数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产出数/计划产出数)×100%。 实际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项目实际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计划产出数:项目绩效目标确定的在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计划产出的产品或提供的服务数量。
		PPP 相关业务培训次数		
		聘用专家审核 PPP 项目次数		
	产出质量	预决算公开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产出数/实际产出数)×100%。 质量达标产出数: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实际达到既定质量标准的产品或服务数量。既定质量标准是指项目实施单位设立绩效目标时依据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或其他标准而设定的绩效指标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
	产出时效	国库集中支付清算及时率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产出时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时间:项目实施单位完成该项目实际所耗用的时间。 计划完成时间:按照项目实施计划或相关规定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时间。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成本节约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计划成本]×100%。 实际成本:项目实施单位如期、保质、保量完成既定工作目标实际所耗费的支出。 计划成本:项目实施单位为完成工作目标计划安排的支出,一般以项目预算为参考。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效益。	项目实施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有选择地设置和细化。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市属各级预算单位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因该项目实施而受到影响的部门(单位)、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

3.评价方法

《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文件指出部门评价的方法主要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标杆管理法等。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投入与产出、效益进行关联性分析的方法。

（2）比较法。是指将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历史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情况进行比较的方法。

（3）因素分析法。是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4）最低成本法。是指在绩效目标确定的前提下，成本最小者为优的方法。

（5）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方式进行评判的方法。

（6）标杆管理法。是指以国内外同行业中较高的绩效水平为标杆进行评判的方法。

（7）其他评价方法。

根据本项目（预算改革项目经费）的特点，本次评价主要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对项目总预算和明细预算的内容、标准、计划是否经济合理进行深入分析，以考察实际产出和效益是否达到预期。

4.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主要包括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

（1）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2）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3）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为体现绩效改进的原则，在可实现的条件下应当确定相对较高的评价标准。

在上述评价标准的基础上，本次评价依据以下文件为重要指导和准绳：

-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关于印发〈乌鲁木齐市本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乌财预〔2018〕56号）
- 《关于做好2019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有关事宜的通知》（乌财预〔2018〕76号）
-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 《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
-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发〔2021〕5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根据项目绩效目标，查阅有关佐证资料，结合现场抽样调查及延伸评价等方式开展此次评价，重点关注和评价项目预算和绩效目标的匹配情况、项目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和监督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项目立项、制度执行、质量达标、完成时效等）以及项目产生的实际效益等。具体而言，通过前期准备、材料审核分析、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展现资金使用效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评价结论

结合项目特点，制定符合项目实际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通过数据采集、问卷调查及访谈等形式，对2023年预算改革项目经费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为：总分为96.4分，绩效评级为“优”。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如附表所示：

项目各部分权重和绩效分值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4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67%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1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5	4.4	88%
		预算执行率	5	5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	产出数量	参与国库集中支付的银行	3	3	100%
		PPP 相关业务培训次数	3	3	100%
		聘用专家审核 PPP 项目次数	4	2	50%
	产出质量	预决算公开达标率	10	10	100%
	产出时效	国库集中支付清算及时率	10	10	100%
	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率	10	10	100%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15	15	100%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满意度指标	市属各级预算单位满意度	5	5	100%

（二）主要绩效

该项目资金由市财政及时拨付，单位在此次评价期间内，有序完成设定目标的工作任务。与 6 家代理银行签订集中支付代理协议，严格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了财政资金管理；通过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高了财政干部业务素质水平；聘请专家对 PPP 项目绩效进行复核，规范 PPP 项目管理，确保 PPP 项目绩效评价科学合理；聘请法律顾问从专业角度为项目相关重要决策提供法律保障；委托第三方做好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协助开展企业决算审核、部门

决算汇审、预决算公开检查，全面提高预算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算指标由 3 个二级指标和 6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0 分，实际得分 19 分。

1.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立项符合《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新党发〔2018〕30 号）文件。同时，项目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此外，本项目属于市本级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因此，立项依据充分，得 4 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市财政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申请该项目资金，并提供相关申请资金材料，经审核通过，于 2023 年预算批复该笔资金，因此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故立项程序规范，得 4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8 分，得分 8 分。

2.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本项目的绩效目标按照产出、效益和

满意度构建绩效评价指标，且具有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等特点，能较为全面地反映本项目的产出和效益，但相关性不够突出，故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得 2 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其中，目标已细化为具体的绩效指标参与国库集中支付的银行、PPP 相关业务培训次数、聘用专家审核 PPP 项目次数、PPP 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复核、PPP 咨询服务费、政府财报能充分反映政府整体财务状况、运行情况 and 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市属各级预算单位满意度，可通过数量指标、成本指标予以量化，并具有确切的评价标准，且指标设定均与目标相关。各项指标均能在现实条件下收集到相关数据进行佐证，并与当年项目年度计划相对应，故绩效目标明确性指标得分 3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5 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市财政局党组会议研究决定申请该项目资金，项目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执行，并依据《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乌财行〔2023〕3 号）文件严格执行乌鲁木齐市财政局批复的收支预算，因此本项目预算编制具有科学合理的文件支持，故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得分 3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该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资金分配与使用方向符合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

金按照项目合同约定，根据项目完成情况分别给予支付，全部用于该项目，故资金分配合理性指标得分 3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6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指标由 2 个二级指标和 5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0 分，实际得分 19.4 分。

1.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该项目资金由财政拨款，经《关于批复 2023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乌财行〔2023〕3 号）文件批准，项目系 2023 年本级资金，共安排预算 308.55 万元，在 2023 年 1 月 26 日到位，于 2023 年 12 月收回 37.48 万元，实际到位 271.07 万元，预算到位率为 88%，主要用于支付预算改革项目代理银行手续费、第三方委托业务费、咨询费等。故资金到位率指标得分 4.4 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到位 271.07 万元，依据本项目涉及的支付凭证、发票等财务资料，该项目 2023 年资金实际执行数 271.07 万元，其中：支付国库集中支付代理银行手续费 174.31 万元，支付培训费 32.34 万元，支付 PPP 项目咨询费 24 万元，支付律师服务费 12.59 万元，支付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费 5 万元，支付企业决算审核、部门决算汇审、预决算公开检查等委托业务费 22.83 万元。故预算执行率得分为 5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本项目资金的使用符合《乌鲁木齐市财政局内控管理制度》和《乌鲁木齐市财政局机关经费预算管理暂行办法》以及国家财经法规和政府会计准则的规定。同时，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故资金使用合规性得分为3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13分，得分12.4分。

2.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鲁木齐市财政局已制定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且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为项目顺利实施提供重要保障。故管理制度健全性得分为3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根据评价小组核查情况，该项目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完备，整体管理合理有序，项目完成后，及时将会计凭证、固定资产入库单等相关资料分类归档，制度执行有效。故制度执行有效性指标得分4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7分，得分7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40分，实际得分38分。

1.产出数量

数量指标“参与国库集中支付的银行”的目标值是大于等于 6 个，2023 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 6 个。

数量指标“PPP 相关业务培训次数”的目标值是大于等于 2 次，2023 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 2 次。

数量指标“聘用专家审核 PPP 项目次数”的目标值是大于等于 2 次，2023 年度我单位实际完成 1 次，原因是 PPP 项目的预算审核在 2023 年当年完成，决算审核按相关要求须在项目结束后于次年第一季度开展，因此当年只完成 1 次的预算审核。

实际完成率：数量指标完成率为以上 3 个指标完成率的平均值 83%，故实际完成率得分为 8 分。

2.产出质量

预决算公开达标率：市财政局聘请第三方对市本级各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情况进行逐个检查，对存在问题的单位督促整改后重新公开，确保各预算单位按要求完成预决算公开工作，因此质量达标率得分为 10 分。

3.产出时效

国库集中支付清算及时率：2023 年度代理乌鲁木齐市本级国库集中支付的 6 家银行均按照代理协议有关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资金支付和清算，没有发生过延误财政资金支

付进度的情况，较好地履行了代理银行职责。故完成及时性得分为 10 分。

4.产出成本

项目预算控制率：项目成本控制数目标值是小于等于 308.55 万元，本项目实际支出 271.07 万元，无超支情况，项目资金全部完成，得分为 10 分。

综上，该部分指标满分 40 分，得分 38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指标由 1 个二级指标和 1 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为 20 分，实际得分 20 分。

1.项目效益

（1）实施效益

经济效益指标：不适用。

社会效益指标：评价指标“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指标值：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值：完全达到预期效果。本项目通过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加强国库资金管理、组织开展 PPP 业务培训规范 PPP 项目管理、委托第三方协助开展部门决算汇审、政府综合财务报告编制审核以及预决算公开检查，有效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指标完成率 100%

生态效益指标：不适用。

综上，该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

2.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满意度指标

市属各级预算单位满意度：评价指标“市属各级预算单位满意度”，指标值： $\geq 90\%$ ，实际完成值： $\geq 90.24\%$ 。通过设置问卷调查的方式进行考评评价，共计调查样本总量为 82 个样本，有效调查问卷 82 份。其中，统计“市属各级预算单位满意度”的平均值为 90.24%。故满意度指标得分为 5 分。

综上，该指标满分 5 分，得分 5 分。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1.项目总计支出 271.07 万元，较好地完成了 2023 年预算改革项目的年度目标：落实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规范了财政资金管理；通过组织开展业务培训提高了财政干部业务素质水平；聘请专家对 PPP 项目绩效进行复核，规范 PPP 项目管理，确保 PPP 项目绩效评价科学合理；聘请法律顾问从专业角度为项目相关重要决策提供法律保障；委托第三方做好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维服务、协助开展企业决算审核、部门决算汇审、预决算公开检查，全面提高预算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和自动化水平。

2.项目相关受益对象满意度较高，根据问卷调查显示，市属各级预算单位的整体满意程度为 90.24%，满意度水

平较好。

3.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办法》和本局经费管理制度做到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有计划、不滞留，按序时进度规范合理使用资金，对绩效目标实现水平及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进行“双监控”，保障财政资金使用的安全性，为项目资金的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4.严格按照制定的评价程序和相关制度对项目实施绩效评价，确保评价依据充分，过程透明，结果公平。在今后工作中，将进一步立足工作实际，有的放矢改进和加强绩效评价工作，进一步提高工作效能。

（二）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预算绩效观念不深入，思想认识还存在误区。预算绩效管理自正式启动以来也制定出台了一些措施和办法，但在实际执行中仍存在“重分配、轻管理；重支出、轻绩效”的思想，认为预算申报的项目能落实到位和预算安排的资金能用出去就不会有大的问题，没有站在全局高度考虑是不是达到了效益最大化。

2.评价结果运用不充分，推动作用有局限。预算绩效评价结果运用只是停留在反映情况、发现问题、督促整改等较低层面。

3.在绩效目标设置、指标值的设定方面尚存一定问题，例如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科学完整，部分绩效指标值设定不够合理，与实际偏离较大。

主要原因是：绩效管理与年度预算编制结合不够紧密，预算绩效管理的追责问效机制还不完善、预算绩效结果的透明度不太高、绩效评价结果不能更快更多地转化成管理措施。同时，预算绩效评价结果的针对性不强、质量不高也是制约高效利用结果的一个重要因素。

六、有关建议

1.在以后年度财政项目绩效目标申报工作中要结合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设定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探索完善项目指标体系，确保绩效目标能够科学完整地体现项目的产出与效果，便于有效考核执行效果。

2.进一步细化项目预算编制工作，提高预算编制准确性，更加细致地做好项目需求调查，提高预算执行率。

3.加强业务部门与财务部门之间的沟通，业务部门及时将项目的执行进度和支付需求提供给财务部门，确保资金支付与项目完成情况相匹配。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 1.项目支出政策和路径设计科学，符合实际需要；
- 2.项目安排准确，未发现背离项目立项初衷的情况；
- 3.项目的申报、审核机制完善；
- 4.未发现虚假行为和骗取财政资金的问题。